

**財政學系輔系科目表**〔適用對象：核准為自 108 學年度起修讀之輔系生〕

科目名稱	學分	修別	開課狀態		抵免科目/學分 (可替代科目)	先修科目/學分	備註
			另行開課	隨系附修			
財政學	6	必				經濟學	
財產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所得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消費稅理論與制度	3	必				財政學	
租稅法(一)	3	必				財政學	
所得稅問題	3	必				財政學	「所得稅問題」、「稅務會計」及「現代財政理論」需擇一修習。
稅務會計	3	必				會計學	
現代財政理論	3	必				財政學	
應修總學分：21							
修課規定：依『國立政治大學各學系學生修讀雙主修、輔系辦法』第六條，如學分抵免後，修讀財政輔系科目學分不足 20 學分者，由本系指定另修學分補足之。							

聯絡電話：50960